

证券代码：000957

证券简称：中通客车

编号：2020-017

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否决提案和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况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1、会议召开情况

(1) 现场会议召开的时间：2020 年 4 月 7 日下午 14:30 时；网络投票时间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7 日上午 9:30 至 11:30，下午 13:00 至 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：2020 年 4 月 7 日上午 9:15 至下午 15:00 期间的任意时间。

(2)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本公司会议室。

(3) 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表决方式。

(4) 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
(5) 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孙庆民

(6)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2、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11 人，代表股份 256,138,640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总股份的 43.20%。

其中：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2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25,411,988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1.15%；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股东代表 9 名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30,726,652 股，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2.05%。

公司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会议。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季猛、高静律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，并出具法律意见书。

二、议案审议表决情况

(一)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的议案

1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孙庆民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55,467,09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26%，弃权 0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8,139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2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申传东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55,467,09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26%，弃权 0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8,139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3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李树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55,467,09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26%，弃权 0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8,139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4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吴汝江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55,467,09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26%，弃权 0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8,139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5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彭锋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55,467,09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；

反对 671,542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26%, 弃权 0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8,139,318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; 反对 671,542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; 弃权 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6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刘峰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55,467,098 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; 反对 671,542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26%, 弃权 0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8,139,318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; 反对 671,542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; 弃权 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7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晓明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55,467,098 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; 反对 671,542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26%, 弃权 0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8,139,318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; 反对 671,542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; 弃权 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8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肖成伟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55,467,098 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; 反对 671,542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26%, 弃权 0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:

同意 18,139,318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; 反对 671,542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; 弃权 0 股, 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9、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王月永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: 同意 255,467,098 股, 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; 反对 671,542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26%, 弃权 0 股, 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8,139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（二）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监事会成员的议案

1、关于选举陆晓楠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55,467,09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26%，弃权 0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8,139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2、关于选举李海涛先生为公司监事的议案

总表决情况：同意 255,467,098 股，占出席会议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数的 99.74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26%，弃权 0 股，占表决总数的 0.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8,139,318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96.43%；反对 671,542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3.57%；弃权 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%。

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山东博翰源律师事务所季猛、高静律师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，进行了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，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等有关事项符合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；

2、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

中通客车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4 月 8 日